

**教育部與所屬機關(構)學校 108 年度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審查事實表**

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聯絡方式	公： 宅： 手機： E-mail：	請貼光面彩色2吋照片2張
(浮貼) 相片						
服務機關 全	(實貼)	出生日期	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最近5年內曾經當選 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 或本部模範公務人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現 職 職 稱		官 職 等 (師 級)	簡 薦 任 第    職 等	現職審定機 關 文 號		
		身 份 別	(    ) 公務人員 (    ) 未納入銓敘職 員	於 現 職 服 務 機 關 服 務 年 資	年 擔 任 現 月 職 年 資	年 月
				※計算至107年12月止。		
最 近 3 年 考 績 及 獎 懲 或 刑 事 處 分 紀 錄	考 核 度	105 年 度		106 年 度		107 年 度
	考 績 等 第					
	獎 懲 紀 錄					
符合選拔作業要 點第3點款次	第    款	證 明 文 件				
具 體 事 蹟						
推 薦 順 序 (必 填)	機關/單位推薦 理由與考評意見 (必 填)					機關首長/單位主管 簽章並加蓋官章
審 定 (勿 填)			主管機關 初審意見 (勿 填)			

**※填表說明：**

- 一、本表為 A3 格式，請縮印為 A4 大小（不可隨意更改版面），每位參選人員審查事實表不得超過 2 頁。
- 二、推薦人數在 2 名以上者，須在推薦理由欄內註明排列優先順序，以作為審議時參考。
- 三、務請勾選推薦人選身份別。
- 四、如無證明文件，請於「證明文件」欄內填註記「無」。